附件2

关于期货做市商申请单位参与仿真交易测试的要求

为测试申请单位做市技术系统功能和稳健性，申请参加菜油等品种做市商实盘比赛的机构，若不是郑商所任一期权或期货品种做市商、同时未参与过甲醇或棉纱实盘选拔赛的，应参加郑州商品交易所（以下简称郑商所）在仿真环境组织的相关测试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测试时间

3月27日前在仿真环境进行累计不少于2个交易日、每日双边报价定单报单量不低于4万笔的做市业务测试。

二、测试要求

（一）于2020年3月20日前将《郑商所期货做市商业务仿真交易测试申请表》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申请表见附件2.1，需致电确认）；

（二）仿真做市交易编码由申请单位指定；

（三）在仿真环境通过双边报价指令为MA2007合约提供双边报价，双边报价最大报价价差不得超过该合约最小变动价位的5倍（5元/吨），最小挂单量不得低于10手；

（四）做市商指定交易编码初始资金为1000万元，交易持仓限额与普通客户持仓限额相同；

（五）测试结束后3个交易日内向郑商所提交相应测试报告及所在期货公司意见。

三、其他

联系电话：0371-65610895，65612893，65610312

做市商QQ群：422987949，323444743

邮箱：lvtong@czce.com.cn

附件2.1：郑商所期货做市商业务仿真交易测试申请表

附件2.1

**郑商所期货做市商业务仿真交易测试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单位名称 |  | | 指定交易编码（仿真） |  | |
| 所在会员名称 |  | | 会员号 |  | |
| 做市商负责人姓名 |  | | 做市业务负责人联系电话 |  | |
| 做市技术系统名称 |  | | 做市系统开发商 |  | |
| 业务联系人 | 姓名 |  | | 部门 |  |
| 电话 |  | | 邮箱 |  |
| 本单位承诺提供信息真实有效，能够按照交易所相关要求在仿真环境甲醇期货合约上全面测试技术系统功能及其稳健性。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